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位类别代码：　　0451

学位类别名称：　　教育硕士

专业领域代码：　　045116

专业领域名称 ：　　心理健康教育

(□博士点/√硕士点，是否新设专业□)

此版培养方案自 2021 级研究生（√全日制/非全日制）开始实施

青岛大学研究生院

2021 年 7 月 31 日

一、研究方向及其特色和意义（原则上各专业领域不超过 6 个）	
研究方向	**主要研究内容、特色和意义**
心理健康教育	研究内容：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辅导的理论与实践，重在研究心理健康教育理论在心理健康教育实践中的应用。 特色：（1）从心理学理论视角开展科学的心理健康教育实践研究； （2）从心理健康教育实践视角开展心理学的理论研究。 意义：培养具备理论水平、科研能力、从教素质的高水平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师。

二、培养目标

一、培养目标

培养高素质的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专任教师和管理人员。具体要求为：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2．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心理学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心理健康教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3．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心理健康教学和管理工作。

4．具有发现和解决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相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5．能较为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具有较高的科学素养和批判性思维能力，对心理学科学研究兴趣浓厚，熟练掌握心理学研究的技术和方法，能够运用信息技术熟练查阅文献资料，能够在教育教学中开展科学研究，开展基于实证的教学改革和实践，撰写科研报告。

6．心理品质积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社会公德、尊重他人，具有合作意识，品德高尚、怀有仁爱助人之心，体魄强健、身心健康、心态积极、乐观向上、追求卓越。

三、基本学习年限	基本学习年限 2 年，最长修业年限 4 年

四、培养方式及其他

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实行双导师制，校内外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和研究工作。校内导师和学生每月至少召开 2 次组会，校外导师和学生每学期至少召开 2-4 次组会。

根据培养目标、课程性质和教学内容，选择恰当的教学方式与方法，在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采取案例教学、模拟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方式；注重课内与课外学习相结合，关注学生的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

五、本专业研究生课程学习及学分的基本要求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6 学分，本培养方案实际执行总学分为 42 学分，其中课程学分≧ 32 学分（公共学位课≧14 学分，专业学位课≧10 学分；专业非学位课≧6 学分；公共非学位课≧2 学分），其他培养环节 10 学分。

课程分为公共学位课（学位基础课）、专业学位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非学位课（专业选修课）、公共非学位课（公共选修课）和专业实践。

（一）公共学位课（学位基础课） （14 学分）。

（二）专业学位课（专业必修课）（10 学分）。

（三）专业非学位课（专业选修课） （6 学分），设置专业理论知识类、教学专业技能类和教育教学管理类三类共 12 学分的选修课课程，至少选修 6 个学分。

（四）公共非学位课（公共选修课）（2 学分），其中，五育课程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1 个学分，限选课程。创新创业教育，1 学分，限选课程。

（五）实践教学（8 学分）。

（六）学术活动（1 学分）、必读书目（1 学分）。

具体的课程设置如下：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开课院系	备注
公共学	412205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2	32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位课	4122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人文社科）	1	16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4052001	硕士英语综合	2	32	1	公共外语教育学院	
	4072701	教育原理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702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703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704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师院学院	
	4072706	教师职业道德教育	1	16	1	师范学院	
专业学位课	4072601	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2	师范学院	
	4072602	心理健康教育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618	高级心理统计学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102	高级心理测量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019	学术规范与教育类论文写作	1	16	2	师范学院	
	4072619	心理健康教育前沿问题研究	1	16	2	师范学院	
专业非学位课	4072604	学校心理咨询理论、方法与技术	2	32	2	师范学院	限定选修
	4072620	青少年积极发展与生涯发展	1	16	2	师范学院	
	4072605	中小学生异常心理与危机干预	2	32	2	师院学院	
	4072303	班级管理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609	团体心理辅导	2	32	2	师院学院	
	4072113	应用行为分析	2	32	2	师范学院	
	4072617	中小学校园欺凌防治与干预	2	32	2	师范学院	
	4072616	心理与文化研究	2	32	2	师范学院	
	4072020	家庭教育研究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607	表达性艺术治疗	2	32	1	师范学院	
	4072106	文献检索与阅读	2	32	1		
公共非学位课	1052008	五育课	1	16	1–3	研究生院	限定选修
	1052003	创新创业讲座	1	16	2	研究生院	网课
专业实		校内实训	2	32	2	师范学院	
		教育见习	1	16	1	师范学院	
		教育实习	4	16 周	3	师范学院	

践		教育研习	1	2 周	3	师范学院	
		学术活动	1			师范学院	
		必读书目	1			师范学院	

六、必修环节的基本要求（9 学分）

（一）实践的基本范围或基本形式（8 学分）

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学年，其中校外集中实践不少于 1 学期。校内实训应在第一学年 内完成；教育见习应在第一学期完成，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应在第 3 学期完成。

1.校内实训（2 学分）：包括教学技能训练、微格教学、课例分析等。

2.校外实践（6 学分）：包括教育见习（1 学分）、教育实习（4 学分）、教育研习（1 学分）等。

（二）学术活动的次数、考核方式及基本要求（1 学分）

学术活动 1 学分

听取学术报告不少于 5 次、做学术报告不少于 1 次，撰写综述等，0.5 学分

参加校级及以上学术论坛不少于 1 次，并参加校级及以上学科竞赛不少于 1 次，0.5 学分

第三学期末进行学术考核，主要方式是提交相关材料。

七、必读书目（1 学分）

研究生在校期间须严格按照必读书目要求阅读相关资料，须完成不少于 20 篇阅读笔记，导师审阅通过后，统一报学院验收存档。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者	必读或选读	备　注
1	发展心理学	林崇德主编	必读	
2	青少年发展心理学	张文新主编	必读	
3	心理与教育研究方法	董奇主编	必读	
4	现代心理与教育统计学	张厚粲等著	必读	
5	心理学研究手册（万千心理）	周晓林等译	必读	
6	儿童心理咨询(第 8 版)	张玉川等译	必读	

7	心理剧的核心——心理剧的治疗层面.	Peter Felix Kellermann	必读	
8	质性资料的分析：方法与实践	张芬芬等译	必读	
9	中小学生的欺负问题与干预	张文新等	必读	
10	改变心理学的 40 项研究	白学军等译	必读	
11	同一性：青少年与危机	埃里克森	必读	
12	21 世界的心理科学与脑科学	朱滢等译	必读	
13	积极情绪的力量	芭芭拉. 弗雷德里克森	必读	
14	社会心理学	戴维. 迈尔斯	必读	
15	乌合之众——大众心理研究	古斯塔夫. 勒庞	必读	
16	心理学报	中国心理学会主办	选读	
17	心理科学	中国心理学会主办	选读	
18	心理科学进展	中国心理学会主办	选读	
19	心理发展与教育	北京师范大学主办	选读	
20	心理学探新	江西师范大学主办	选读	
21	心理与行为研究	天津师范大学主办	选读	

注：不够可加页。

八、个人培养计划

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制定应在导师或导师组指导下完成。学院（学部）负责指导和审查培养计划制定，管理和监督培养计划执行。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应在师生双选后两周内完成，并录入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个人培养计划书由导师审核后报学科负责人审定，经学院（学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批准，从制定之日开始执行。纸质版由学科、学院（学部）存档，根据学业进展及时补充完善，研究生院定期检查。

九、开题、中期考核工作的组织工作安排及要求

研究生应在第 2 学期末参加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论证，开题报告必须在查阅文献资料、结合专业实践内容的基础上进行，通过者方可进入论文写作阶段。开题报告应公开进行，并由开题报告评议小组评审。开题评议小组成员 3-5 名，均应具有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其中 1-2 名应同时是专业实践领域的专家。开题报告包含文献综述，文献综述不得少于 5000 字。在第3学期末，约每年的1月左右，将组织预答辩，准备冬季申请学位的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工作在当年7月份进行，通过预答辩的论文才有资格参加外审。

注：不够可加页

十、学位论文工作的内涵要求

1.论文的基本科学论点、结论、建议，应有学术价值或对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

2.论文应体现出作者综合运用教育学和心理学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论文应表明申请人已经掌握教育学和心理学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

4.论文应具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有新的见解，论据要充分、可靠。

5.学位论文应符合研究规范并凸显应用价值，论文的形式可以多样化，如专题研究论文、调查研究报告、实验研究报告和案例研究报告等。论文正文部分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6.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学校的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或教学研究人员。

十一、毕业和学位授予要求

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达到学科培养方案规定的各环节要求，完成学位论文工作，通过学位论文答辩，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为保证学位授予质量，在申请硕士学位前，研究生需达到经校学位办备案的、学院（学部）自主制定的硕士学位申请学术条件，并符合《青岛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有关规定，经学校审核通过，授予相应硕士学位。

注：不够可加页

其　　它　　说　　明
学科专业（或专业领域）负责人签名： 2021 年 07 月 31 日
所在院部意见： 同意 负责人（签名）： （加盖学院或学部公章） 2021 年 07 月 31 日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验收意见： 同意 负责人（签名）： 2021 年 07 月 31 日